

证券代码：836920

证券简称：梵卡莎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深圳市梵卡莎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11 日 9：00-12:00。

预计会期 1.0 天。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0 月 2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将进行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在选出新任董事前，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现董事会提名黄永欣、吴亦锋、龙远胜、梁业辉、黄永亮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以上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董事候选人需经过股东大会选举后生效，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将进行第二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在选出新任监事前，第一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现监事会提名韩芬、刘如意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待股东大会通过之后，将与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以上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股东监事候选人需经股东大会选举后生效，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发送后需来电进行收悉确认）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一）登记时间：2018年10月25日(9:00~17:00)

(二) 登记地点：深圳市梵卡莎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25121068 传真：0755-25111598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深圳市梵卡莎家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是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梵卡莎家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梵卡莎家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1日

